

# 舒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2020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舒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舒政办明电【2021】1号)要求,综合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并据实统计相关数据编制而成。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shucheng.gov.cn](http://www.shucheng.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于舒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舒城县春秋北路1号办公集中区6楼,电话:0564-8621361,邮编:231300)

##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单位认真落实《条例》规定,按照按照各级单位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中心大局,提高公众参与度,围绕疫情防控、防汛救灾、“六稳”“六保”等,重点做好粮食收购、价格信息、物资储备等本部门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信息公开,有序推进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 （一）主动公开

2020年，我中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83条（不包括承担县政府有关栏目发布的信息），内容除包括原有的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预公开、机构领导、机构简介、财政资金、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内设机构、政策解读等信息外，对于新增的“六稳”“六保”工作专题栏目都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信息。

### （二）依申请公开

2020年度我中心没有依申请公开信息。

###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加强组织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实行“三审制”，由单位分管负责人、办公室主任和经办人员把关，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分管领导亲自抓，协调委各股室办理政务的决策、执行、过程、结果等资料信息汇总到办公室。经办人及时公开。

2. 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及时修订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规定，认真制定和落实相关配套措施，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规范发布流程，缩短信息从形成到公开的时间，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 （四）平台建设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按照上级要求对单位公开目录进行了完善调整，充实了相关内容，逐步建立起结构清晰、分类科学、与时俱进的栏目体系。

## （五）监督保障

将政务公开列入我单位重点工作，责任细化到各股室，对分解任务进行监测督查，认真督促各相关股室及时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并及时根据监测反馈结果进行整改。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年度共通过信息公开平台发布政府信息83条。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单位信息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对信息

公开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新闻发布会没有发布，政策解读等栏目发布的信息不够准确；应急物资信息发布较少。2021年我们将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经办人员业务培训，加强对重点领域特别是百姓关心和关注度高的粮食市场、物资储备等信息的公开，意见征集一律进入县政府的意见征集库，使我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标准化。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2021年1月11日